**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8月**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竞争性比选公告**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准备组织实施，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计划以竞争性比选方式确定成交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竞争性比选范围**

本项目为**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项目。**

1. **竞争性比选材料采购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交货地点 | 单位 | 暂定数量 | 备注 |
| 1 | 路缘石路缘石（400mm\*150mm\*1000mm） | G65渝湘路出城方向板溪停车区 | 米 | 1800 | 抵扣税率3% |

**备注：本次采购数量为暂估量，最终数量以实际结算数量为准且满足国家及行业的相关技术规范标准。**

**2、供货期：20天，本次材料采购时间预计为2021年9月5日-2021年9月25日，具体以实际供货时间为准，竞标人必须保证比选人路缘石的供应及时，自开工之日起，至少保证一天500米的供货量**。

**3、本次竞争性比选不接受联合体竞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4、竞标人需装订、递交竞标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

**二、竞标人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三、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

1、竞标报价说明：

（1）竞标报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竞标人应提供合法有效且符合竞争性比选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3%）。因竞标人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竞标人需依法向竞争性比选人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竞争性比选人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竞标人应按照比选人要求，及时向比选人开具税率（税率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竞标人开具发票不及时给比选人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竞标人需向比选人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2）报价表中的工程量为竞争性比选人暂估量，最终工程量以比选人通知的实际送货数量为准。

（3）本项目最高总限价为：118800元（大写：拾壹万捌仟捌佰元整）。

注：竞标人的竞标报价均不得超过比选人公布的相应最高限价否则均为无效竞标（详见格式“七、已标价报价清单”）。

2、供货要求：

（1）质量要求：

1、竞标人提供的产品外观光滑平整、无蜂窝麻面,并且需要达到C30的强度要求，最后提供比选方所需的产品合格证。

2、因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以及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标准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由竞标人承担；若由此而给比选人造成损失的，竞标人应全额赔偿。

（2）材料运输：本竞争性比选文件约定的材料价格为比选人指定位置的到场单价（包括装车）材料到达指定地点后由乙方自行负责下货，材料运输的安全由竞标人负责，因材料运输超限等引起的全部后果、责任均由竞标人承担。竞标人必须保证安全、及时供货，比选人不承担由此造成的安全责任及相应费用。

（3）其他：自开工之日起，必须按时保量的将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

3、本次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组成：

按比选文件格式执行。

4、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的份数及编制要求：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1份**，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按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格式排版。

1. **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在满足比选文件所有要求的前提下评标委员会按有效报价由低到高的先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各标段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不足3名则按相应家数推荐中标候选人（有效竞标人的经济、技术等指标仍然具有市场竞争力，能够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

**五、竞争性比选须知**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愿意参加的潜在竞标人，从从文件挂网之日起至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PMS/）上发布的本项目竞争性比选公告中的获取方式自行下载。不管竞标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本项目不需要报名，直接投标 。

（二）竞争性比选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集团官网

（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PMS/）上发布。

（三）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地点：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314办公室（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

（四）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 8 月 30 日上午 11 时 00 分。

（五）各竞标人应根据本次竞争性比选的具体要求，编制规范的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要求填写规范，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公章，所有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均只能作一次性提交，提交后不得更改）。

（六）密封要求：

按第三条要求制作的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将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密封到一个封套中，再在封套上写明：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竞争性比选响应性文件在2021年8月30日上午 11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七）廉政约定：

为杜绝商业贿赂现象，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竞争环境，敬请各竞标人在参与竞标报价过程中，将竞争性比选人明示或暗示要求宴请、招待，或索取礼金、礼品、礼券、其他利益，或故意刁难、显失公平现象，向我司纪检监察人员进行举报。具体举报渠道告知如下：

举报电话：023-89063863

我司承诺：对所有举报信息及时调查处理，对举报来源严格保守秘密，对举报单位因举报所可能遭受的利益损害采取特别措施予以保护。

（八）采购合同（附后）：

（九）竞争性比选人联系方式：

竞争性比选人：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

联系人：刘老师 电话：023-89063871 周老师 电话：18983287087

**采购合同：**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合同**

甲方：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因日常养护工程需要，协议向乙方采购路缘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双方在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原则的基础上，经共同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签订本合同：

1. **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规格** | **单位** | **暂定数量** | **综合单价（元）** | **金额（元）** | **备注** |
| 1 | 路缘石（400mm\*150mm\*1000mm） | 米 | 1800 |  |  | 　 |
| 税后合计 | 　 | **¥：** 元整 |
| 税率 | / | **3%** |
|  大写： 元整 |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表中数量为预计数量，结算数量以甲方代表实际签证确认的到场合格数量为准。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乙方提供的产品应满足外观光滑平整、无蜂窝麻面,并且需要达到C25的强度要求，最后提供比选方所需的产品合格证。

2、因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以及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标准而产生的一切后果责任由乙方承担；若由此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全额赔偿。

**三、交（提）货地点、方式**

1、甲方所采购的路缘石由乙方运送至甲方指定位置。（板溪停车区）

2、乙方对所供应的路缘石保证到场质量，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收货或要求退货。

**四、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本合同约定的材料价格为甲方指定位置的到场单价。材料运输（包括装车）的安全由乙方负责，因超限等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必须保证安全、及时、足额供货。

**五、货物所有权**

本合同项下路缘石的风险转移以所有权转移的时间为准，即货物交付验收前所有权归属于乙方，货物风险、保管费用等均由乙方承担；混凝土快速修补剂交付验收后所有权转移为甲方所有；货物风险自货物交付验收后由甲方承担。

**六、计量方法**

1、采购清单中所列暂定数量是估算的预计数量，仅作为投标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具体数量以甲方代表确认的实际到场合格数计量为准，乙方提供的出厂计量单作为参考。

**七、验收标准、方法**

1、材料按甲方要求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甲方有权对货物进行抽检。抽检时，甲乙双方共同现场随机抽样送质量检验单位，如抽检不合格的，则由乙方无条件退货并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

2、如在检测中发现有不合格、不满足技术要求的，乙方有争议的，可委托经甲乙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费用先由乙方垫付，最终由相应责任方承担（如合格费用由甲方支付，如不合格费用由乙方支付）。发生产品质量责任问题，乙方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费用。

**八、发票的开具**

1、路缘石销售全额发票由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为3%**）**给甲方，发票单位名称为本合同甲乙双方全称，（增值税专用发票中已包含运输费，运输费不再单独开具发票，该发票必须足额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的要求），并配合甲方验证发票的真伪。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2、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向甲方开具税率（税率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发票等情形的，乙方需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

3、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涉及到合同价款等增值税专用发票记载项目发生变化的，需要作废、重开、补开、红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甲乙双方需履行各自的协助义务。

4、合同生效后，因合同双方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或因相关法律法规变动导致的增值税税率的变化，应遵循相关税收政策的要求，对合同价格及增值税税额进行调整。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该项目无预付款，该工程完工后15日内办理结算；结算金额=已对账的实际收货数量×合同单价。乙方向甲方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凭证，甲方自费用清单（按甲方代表实际验收的合格数量和材料合同单价单价计算）及发票送达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乙方迟延提供发票和相关结算资料的，甲方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

**十、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保证供货质量，若因材料质量原因导致的一切损失皆由乙方负责。若因材料质量问题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乙方保证开工之日起根据甲方施工安排将甲方所需合同材料按时按量送达到指定地点。乙方材料的供应量、送货时间必须满足甲方通知要求和甲方施工进度要求，否则，按伍仟**元/天**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

3、乙方迟延履行合同其他义务的，每迟延一天（次），按伍仟**元/天（次）**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3天（次）的，甲方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

4、乙方应保证供应货物不得存在任何权利瑕疵或侵犯任何第三人合法权益，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5、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损失包括工期延误损失、甲方向第三人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甲方预期利润等全部直接和间接损失。

**十一、其它约定事项**

1、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含运输费、材料费、保险、税金、通行费、合理损耗、间接费、运杂费、利润、规费、物价上涨、安全措施费等在内的各种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合同。

2、在实际供货中，可能会因施工调整、质量等原因对供货数量和时间进行调整，会导致乙方在实际供货中数量发生变化，最终数量以竞争性比选甲方代表确认的实际到货合格数量为准结算。期间乙方不得以供应数量和时间有变化要求进行单价变更。

**十二、本合同有效期**：**2021年 9 月 5 日——2021年 9 月 25 日。**

**十三、争议及解决方式：**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重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合同签订点**：重庆市渝北区新南路52号。

**十五、**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完成财务结算支付后自动失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

**路缘石采购合同之廉政合同**

根据交通部《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和《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推行廉政合同的通知》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及投资效益，**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与 （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一、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

合同》的相关条款，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二、甲方义务**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要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或可能影响公正的其他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义务**

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4、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5、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格按规程办事，不得为谋取私利向工作人员非法行贿，私下串通，损害甲方利益。同时依法履行向甲方承诺的上述其他廉政义务。

6、乙方如果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向甲方组织或上级单位举报。甲方均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或严格遵守廉政合同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工程的优先邀请投标权。

**四、违约责任**

1、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交通工程建设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二至五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交通工程市场的处罚。

**五、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双方应配合相关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

**六、**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合同到期后止。

**七、**本合同作为《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

路缘石采购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八、**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结算价款支付完毕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或授权代表：

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经办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监督单位（盖章） 乙方监督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格式**

**（以下内容为示例）**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

竞争性比选响应单位名称全称（盖单位公章）

**目 录**

一、竞标报价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竞争性比选响应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四、已标价报价清单

五、比选申请单位自行承诺部分

**一、报价书**

**致：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相关取费标准，愿意以总报价¥ （大写： ）竞标，并按约定实施。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

3．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争性比选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4．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书连同你方的成交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竞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法人手签）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竞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1、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南部片区板溪停车区路缘石采购**报价书、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竞 标 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竞争性比选响应单位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

**四、已标价报价清单**

 货币单位：人民币 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规格** | **单位** | **数量** | **综合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1 | 路缘石（400mm\*150mm\*1000mm） | 米 | 1800 |  |  |  | - |
| 税后合计 | 　 | **¥：** 元整 | 　 - |
| 税率 | / | **3%** |  - |
|  大写： 元整 | -　 |
| 注：1、上述报价为税后价，投标（报价）人应提供合法有效且符合比选方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抵扣税率为3%。 |
| 2、表中所填单价为(路缘石单价+高速公路通行费以及其他一切费用)含税到场的综合单价；合同签订后不予调价。 |
| 3、本次采购时间预计为20天（2021年9月5日-2021年9月25日）。竞标人必须保证比选方路缘石的供应及时。自开工之日起，至少保证一天500米的供货量。 |
| 结算方式：该工程完工后15日内办理结算；结算金额=已对账的实际收货数量×合同单价。乙方向甲方提供有效发票及供货凭证，甲方自费用清单（按甲方代表实际验收的合格数量和材料合同单价单价计算）及发票送达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乙方迟延提供发票和相关结算资料的，甲方的付款期限相应顺延。1. 比选方指定的交货地点：  板溪停车区
 |

竞标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 \_\_\_\_\_\_\_\_\_\_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比选申请单位自行承诺部分

重庆通力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承诺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材料，且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惩戒对象。

我司将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提供合格的材料。若违背竞争性比选文件及合同要求，我司将按照约定接受处罚。

 比选申请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比选申请人的信誉承诺”应附比选申请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惩戒对象的网页截图复印件；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惩戒对象由投标人自行截图证明，示例如下：